

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制定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

刘玥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从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大局出发,对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部署,为人大社会建设领域立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西藏自治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西藏自治区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通过立法把健全自治区基层治理体系、完善基层社会治理制度的任务要求落到实处。

一、自治区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制定的重要意义

城乡社区治理是社会治理的基本单元,事关居民切身利益,事关城乡基层和谐稳定,事关党和国家长治久安。习近平总书记对城乡社区治理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指出,社会治理的重心必须落实到城乡社区。社区服务和管理能力强了,社会治理的基础就实了。要不断健全城乡社区治理体系,不断夯实基层社会治理这个根基。党和国家高度重视城乡社区治理,党的十八大提出加快形成科学有效的社会治理体制,党的十九大提出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再次强调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基层治理共同体,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社区治理体系。站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局高度,党中央、国务院出台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意见、关于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等一系列文件,对城乡社区治理作出部署。自治区党委政府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部署要求,大力推进我区城乡社区治理各项工作,并取得显著实践成果。制定自治区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将党和国家的部署要求转化成人民群众的自觉行动,将实践中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以制度形式固定下来,构建党组织领导的共建共治共享的城乡基层治理格局,完善城乡社区治理体系,推动城乡社区治理始终在法治轨道上运行,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承担起城乡社区治理政治责任的必然要求。

社会治理的重点在基层,难点也在基层,尤其我区是边疆少数民族聚居区,城乡社区治理面临社会发展程度低、思维观念落后、治理体制机制不健全、民族宗教问题交织等实际问题,如何将各种风险挑战化解在基层,解决在基层,十分考验基层治理的能力和水平。制定自治区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通过法治方式、法治力量为社区治理营造公平公正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促进社会良好秩序形成,是推进西藏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建设团结富裕文明和谐美丽社会主义现代化

新西藏的必然要求。

社区是国家治理的末端,也是服务群众的前沿,是落实党的大政方针政策的“最后一公里”,城乡社区治理的好坏,直接影响党的政策在基层落实落地,影响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发生转化,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对社区治理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是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社区建设好,把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等目标实现好。制定自治区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从源头上建立健全维护城乡社区居民权益的体制机制,完善城乡社区治理体系与结构,有利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有利于基本公共服务的供给,更好维护群众利益,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

二、自治区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的制定过程

制定符合实际的城乡社区治理法规,为城乡社区治理现代化法治化提供必要制度保障,是有立法权的地方人大的重要任务,也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加强重点领域立法,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具体体现。自治区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勇于担当,认真组织开展立法,推动了自治区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及时制定出台。

一是组织领导到位。城乡社区治理立法政治性、政策性、专业性都很强,涉及各级各部门各行业,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坚持党委领导、人大主导、各方参与的立法模式,成立立法领导小组和立法专班,加强对立法工作的组织领导。立法各阶段,主动向自治区党委汇报立法进展情况,报告请示立法中的重大问题,不折不扣落实党委指示要求,确保立法工作始终在党的领导下进行。法规论证修改及审议过程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乡基层治理的重要论述,学习中央、自治区党委关于城乡社区治理的一系列政策制度、规范性文件,确保立法内容紧扣时代脉搏,符合中央精神和自治区党委各项要求,始终保持正确政治方向。

二是调研、论证和评估深入。从2023年5月开始,自治区人大常委会立法专班围绕条例制定开展多次调研工作,深入了解城乡社区治理中的主要困难和现实问题,研究城乡社区治理的时代、地域和民族特点,找准立法着力点、切入点,努力使法规条文体现鲜明的时代特色、地域特色和民族特色。开展立法论证,就法规条文召开咨询论证会,邀请城乡社区治理领域专家学者、一线工作者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进行论证,确保立法决策同本地改革发展相适应,同社会实际和人民需要

相适应,力求法规更加科学合理。开展立法评估,召集相关部门就创制性条款的可行性、适用度、影响力进行评估,使法规条文既“跳起摸高”,适度超前,引导社会预期,同时也符合时代发展、人民需要。认真研究涉及城乡基层治理的法律法规,确保所制定的法规与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自治区其他法规相一致,维护国家法制统一。

三是社会各方面广泛参与。城乡社区治理关系各级各部门尤其是乡镇基层工作实际,关系每一位居民群众切身利益。条例制定过程中,努力拓宽广大人民群众、各相关部门、社会各方面参与立法渠道,做到开门立法,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使立法更好地集中民智、体现民意、符合民心,同时也使立法过程变成宣传法律法规、推动工作、形成社区治理合力的过程。通过书面征求意见函及实地走访等方式,广泛征求各级各部门意见建议。通过网上公开征求立法建议、举办立法听证会等多种方式,做好社会面征求意见工作,并高度重视、积极吸纳,扩大人民群众对立法工作的关注和参与。

三、自治区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将有力推动我区城乡社区治理法治化

社区治理内容丰富,涉及人、事、物各个方面,包括组织治理、人才治理、服务治理、治安治理、环境治理等各领域治理。自治区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共七章四十一条,从社区建设、协同共治、社区服务入手,提纲领将众多治理内容纳入其中,以法治方式完善治理体制机制,提高治理能力,补齐短板弱项。

完善治理体制机制。城乡社区治理涉及党委、政府各级各部门和社会各方面,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加强统筹、形成合力。按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完善城乡基层治理体制的要求,结合城乡社区治理工作实践中体制机制不顺的问题,自治区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进一步明确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进一步理清城乡社区治理各参与主体的权责义务,统筹整合各方面治理资源和力量共同治理社区。一是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加强基层党的建设、巩固党在基层的执政基础作为贯穿城乡社区治理的主线,以改革创新精神探索加强基层党的建设引领社会治理的新路径。二是有效发挥政府主导作用,依法厘清政社职责,理顺政社关系,明确行政事务和社区自治事务,政府委托事务和社区自治事务的边界,促进各级政府及其职能部门有效履行社区治理职责。三是注重发挥群众性自治组织作用,并统筹发挥群团组织、社会力量等的协同作用,激活居民及驻社区单位、社会组织、志愿者等参与社区治理的内生动力。

提升治理能力水平。长期以来的城乡社区治理实践形成了社区自治、法治和德治的各项举措,也形成了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的宝贵经验。自治区

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根据时代发展需要,总结提升这些经验举措,通过法规条文将其固定下来,促进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一是提升自治能力水平,强化党组织领导下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民主协商等各项制度,提高居民议事协商能力,发挥居民群众参与社区治理的积极性主动性。二是提升法治能力水平,在社区组织治理、人才治理、服务治理等一些没有明确法律法规规定的方面设置规定,填补城乡社区治理立法空白,同时规定建设覆盖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增强居民法治意识,推进法治社区建设。三是提升德治能力水平,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支持社区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等活动,以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强化社区文化引领社区治理的能力。四是提升矛盾预防化解能力,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化解机制,畅通居民群众利益诉求表达渠道,加强对城乡社区弱势群体的关心关爱,依法严厉打击黑恶势力和违法犯罪行为,进一步强化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和专项治理水平。五是提升社区信息化能力,统筹推进智慧社区基础设施、系统平台和应用终端建设,整合城乡社区信息资源,建立综合管理和信息服务平台,提升城乡社区治理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补齐治理短板弱项。相比于全国其他地方,西藏自治区城市化水平低,社区建设、治理和公共服务供给等与新时代要求有很大差距,自治区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明确了社区治理的人力、物力、财力保障,明确建立健全社区治理软硬件投资、建设、运营、管护和综合利用机制,以法治力量助力社区治理。针对一些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欠账较多的问题,明确按照国家标准规划建设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统筹推进养老、托幼、餐饮等配套设施的建设、改造,打造功能设施完备、资源配置有效、居民生活便捷的生活服务圈;针对一些社区人居环境较差的问题,明确加强城乡社区环境综合治理,美化城乡社区人居环境,推动社区生态文明建设;针对重大突发事件应对中的短板,明确建立健全重大突发事件处置保障体系,提高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的预防和处置能力;针对公共服务供给不足问题,明确加强社区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完善线上线下服务机制,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方式,有效扩大各种公共服务资源的供给等。

自治区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将于2025年1月1日起施行。法规出台后,接下来就是要抓好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自治区党委坚强领导下,加强宣传、抓好贯彻,彰显该法规的生命力,发挥其规范、引领、保障城乡社区治理的作用,不断提升自治区城乡社区治理能力,有力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促进西藏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

(作者为西藏自治区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理融合水平。改则县严格落实“四个不摘”,扎实推进“五大振兴”,投资4673万元建设2个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投资4220.1万元推进5个村人居环境整治,投入87万元推广积分制。登记注册的合作社共48家,注册资金7271.7万元,参与人数16877人,2024年预计创收4900万元。制定《改则县扶贫产业项目利益联结制度》,进一步完善和调整改则县17个扶贫产业项目利益联结方案。

新征程上,改则将坚持用好改革这一重要法宝,自觉把改革摆在突出位置,勇于创新、敢于实践,坚定不移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增动力、添活力。牢牢把握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的重中之重地位,结合农房和村庄现代化,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让牧区成为留住人、吸引人、造福人的美丽家园。提高基础设施完备度,坚持从群众反映的急难愁盼问题入手,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先解决“有没有”问题,再解决“好不好”问题,努力答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答卷。

始于人民需求,终于人民满意。全面深化改革非一朝一夕之功,而需久久为功、绵绵用力。改则要保持改革落实韧劲,深刻认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复杂性、艰巨性,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决学习好贯彻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高举改革大旗,扛起改革担当,用实际行动当好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的排头兵,创造出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的改革业绩,为建设美丽幸福西藏、共圆伟大复兴梦想凝聚强大合力。

(作者为阿里地区改则县委书记)

党的创新理论大众化

2023年6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内蒙古考察时深刻指出:“从全国来看,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最艰巨的任务在一些边疆民族地区。这些边疆民族地区在走向共同富裕的道路上不能掉队。”在中央政治局第十八次集体学习时,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强调,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边疆地区一个都不能少。这些重要论述为边疆地区和祖国内地同步实现现代化,共享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荣光提供了根本遵循。

中国式现代化是包括边疆人民在内的全体人民的现代化。边疆各族人民是中华民族共同体的重要成员,边疆人民同全国人民一道为国家现代化建设作出巨大贡献,应该共享社会发展成果、共同走向现代化。另外,边疆各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必须依靠加快推动边疆现代化来彻底解决。

如果没有边疆地区的现代化,就没有全国的现代化。边疆地区的发展是国家全面发展的必要条件,边疆地区的现代化是国家整体现代化的重要体现。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必须把边疆地区发展纳入中国式现代化战略全局,支持边疆地区依托自身条件禀赋,在融入新发展格局、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实现自身高质量发展,确保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上,一个地区也不掉队。

边疆稳定,国家才能安定;边疆富强,国家才能强盛。我国幅员辽阔,陆地边界线长达2.2万多公里。边疆地区是我国对外开放的前沿,是展示国家实力和形象的窗口,是确保国土安全和生态安全的重要屏障。安全是发展的前提,发展是安全的保障。实现边疆地区的现代化,必须统筹好发展和安全,不断夯实基层基础,提升边疆地区社会治理效能,坚决守住维护国家安全和社

会稳定这条边疆治理的底线。

作为一个有着56个民族的国家,促进各民族大团结,永远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是治国理政的重中之重,也是人民群众的共同期盼。在新征程上,需要我们万众一心跟党走、撸起袖子加油干,共同推进边疆地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边疆地区一个都不能少

(张春梅 包金运)

全面深化改革应当 破深冰弄新潮踏巨浪

徐阳

四十多年前,我们党作出了改革开放的抉择,中华大地处处春潮涌动、春雷滚滚,拉开了万象更新的时代序幕;现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开启全面深化改革、推动中国式现代化的新征程。风雨兼程,大道无垠。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新征程上,广大党员干部当乘着改革开放的春潮,继续破冰、弄潮、踏浪,谱写全面深化改革新篇章。

以敢闯敢试、敢为人先的破冰勇气,投身全面深化改革。46年前,安徽省凤阳县小岗村18位村民悄悄聚开会、按下鲜红手印,掀起了轰轰烈烈的大包干,拉开了中国农村改革的序幕。在遭遇罕见大旱的情况下,小岗村取得的大丰收让大家看到生机与希望,成为改革开放的一声春雷,冲破思想桎梏,唤醒了沉睡中的中华大地四十多年来,从农村改革探索中的“敢为天下先”,到深圳特区建设中“杀出一条血路”,再到全面深化改革“逢山开路、遇水架桥”,敢闯敢试、敢为人先始终是改革开放的重要内涵。广大党员干部当从改革开放中感悟“闯”的精神,涵养破冰的勇气,勇敢投身全面深化改革。要多接“烫手山芋”,多做“热锅蚂蚁”,多啃硬骨头,始终保持昂扬的斗志和蓬勃的激情去直面挑战,敢于跳出“舒适圈”,以“第一个吃螃蟹”的勇气在要事、急事、难事中练好堪当大任的硬脊梁、铁肩膀、真本事。

以创新创造、敢新求变的弄潮活力,投身全面深化改革。改革最本质的要求就是创新。抓创新就是抓发展,谋创新就是谋未来。我国的改革开放是没有现成经验可循的开创性探索,由“闯”起步,靠“创”加速,深圳在四十多年的时间里,实现了从一座落后的小镇到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际化大都市的历史性跨越,“创客之都”“创新之城”成为深圳的新称呼。实践证明,改革开放因创新而盛、靠创新而强。当前,我国已进入改革深水区,新问题新情况层出不穷,老办法旧思维不再适用,广大党员干部更要永葆“创”的劲头,以弄潮的活力追赶时代步伐。要立足岗位实际,工作职责,用开放的眼光看待问题,敢于打破惯性思维的窠臼,冲破认识思想的藩篱,加强对新事物新现象的学习,开阔视野,始终保持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的精神,争做创新型干部,争创一流工作业绩,肩负起新形势下的新使命。

以真抓实干、善作善成的踏浪姿态,投身全面深化改革。大道至简,实干为要。伟大梦想不是等得来、喊得来的,而是拼出来、干出来的。从“时间就是金钱,效率就是生命”的深圳速度到发展势头迅猛的温州模式,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群众脚踏实地、善作善成,取得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士不可以不弘毅,任重而道远。”新时代新征程上,国家的前途、民族的命运是我们肩负的责任使命,广大党员干部要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作风担当作为,以踏浪的姿态把准时代脉搏。要保持“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紧迫感,摒弃浮躁作风,力戒形式主义,不等不靠、说干就干,充分发扬钉钉子精神,从一点一滴的小事做起,真抓实干,一抓到底,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韧劲挑起冲锋的战鼓,争做愿干事、会干事、干成事的奋斗者、实干家、行动派。

(作者单位:中共贡觉县委组织部)

高举改革开放旗帜 毫不动摇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改则实践

王伟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系统部署。全会的举行,是对新时代新征程举什么旗、走什么路的再宣示,对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改则县始终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区党委十届七次全会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以改革方向为指引,高举改革开放旗帜,以勇当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排头兵、先行者为风向标,聚焦“四件大事”聚力“四个创建”,围绕落实阿里地委“12114”工作思路,依托“羌塘腹地·红色改则”党建品牌和进藏先遣纪念馆红色教育基地,紧盯打造阿里地区副中心的城市定位、牧业强县发展思路和经济大县的既定目标,结合交通枢纽、矿产开发、特色产业等优势,以及“四门一中心”的发展定位,不折不扣抓紧抓实抓牢各项目标,努力探索出一条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改革发展新路,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改则实践注入强劲动力和源泉。

坚持以同心为首要,谱写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新篇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提出,“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制度机制,增强中华民族凝聚力”。对民族团结举什么旗、走什么路、实现什么样的奋斗目标提出了明确目标要求,有很强的指引性、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实践充分证明,“三个赋予一个有利于”总要求在西藏得到了不折不扣的推动落实,实现了理论到实践的辩证统一。近年来,改则县坚持“三个赋予一个有利于”总要求,聚焦着力在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

步模范区中争先进以及落实“四大工程”“六项行动”工作,各族干部群众奏响民族团结之声,唱响民族团结之歌,不断谱写共同发展的改则新篇章。紧紧围绕改则发展的中心任务,团结奋斗,积极发挥中国移动援藏优势,依托先遣连红色教育资源,涌现出一批批先进模范人物和集体,激励着广大群众,“高原英雄小妹妹”、优秀共产党员和“民族团结干部”其梅的故事传遍改则。

新征程上,改则将坚持把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战略部署转化为维护民族团结、宗教和睦、社会和谐的强大力量,牢牢抓住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坚定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高度认同,促进各民族间深入交往交流交融。及时总结典型经验,组织开展“互观、互检、互学”交流活动,挖掘典型,多角度、全方位宣传各民族间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生动实践和宝贵经验,引导各族人民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不断夯实民族团结的情感基础,不断巩固和发展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持续加强寺庙法治宣传教育,明确倡导和鼓励什么、反对和禁止什么,深化拓展“三个意识”教育。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奋楫笃行推动改革模范先行。新时代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全面深化改革,是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根本动力。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决定》,将“聚焦提高人民生活品质”纳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七个聚焦”之一,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作为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的宝贵经验和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原则。近年

来,改则县着力办好“四件大事”,大力推进乡村振兴、发展绿色矿业、加快高海拔易地搬迁、加强基层治理,凭借着后发优势、改革勇气的创新闯劲,社会面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成功获评“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综合考核位列全地区第二,抢古村和茶措村牧区改革成效显著。本着合作共赢的原则,与河北无极县、新疆民丰县建立友好合作关系,共同推动双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新征程上,改则将坚持把人民是否满意作为衡量改革成效的重要标准,以人民的期待为导向,精准对接人民需求,制定并实施具体的改革政策和措施。鼓励群众参与改革,充分发挥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深化拓展医疗人才组团式援藏工作机制,积极营造爱才、惜才、尊才、护才的浓厚氛围,不断优化人才聚集生态。正确处理好政府就业和市场就业的关系,持续引导转变就业观念,多渠道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工作,落实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特殊优惠政策,鼓励自主就业,积极协调援藏单位,鼓励高校毕业生生到市场、内地、基层就业。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在学校师生中深入开展“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专题教育,优化教育结构、学科专业结构、人才培养结构。不断深入总结评估“十四五”规划落实情况,抓紧谋划编制“十五五”规划,一步一步往前推,真正做到干在一线、改到实处、惠及一方。

坚持以融合为根本,凝聚合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决定》,对城乡融合发展进一步作出了战略部署,明确必须统筹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全面提高城乡规划、建设、治